

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涪陵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年度资产管理报告（2016 年度）

尊敬的资产委托人：

2016 年 11 月 07 日，由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起设立的“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涪陵 2 号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依法成立。本计划初始委托资金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期限为 5 年。

本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向您报告 2016 年度（2016 年 11 月 07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管理事宜。

一、项目运行情况

（一）自本计划成立日起至本报告期截止日，资产管理人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谨慎管理、忠实履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

（二）本计划将委托资金按本计划相关法律文件约定用于向资产委托人指定的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认购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城市发展私募投资基金（涪陵两桂安置房）的优先级份额。

（三）资产管理人已按照本计划相关法律文件约定出资 465,000,000.00 元向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城市发展私募投资基金（涪陵两桂安置房）认缴并实际出资 465,000,000.00 元，完成《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城市发展私募投资基金（涪陵两桂安置房）基金管理合同》的签订及相关手续的办理，成功认购该基金的优先级份额。

本报告期内，资产管理人未发现异常情况。

（四）交易对手经营财务情况

本报告期内，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城市发展私募投资基金（涪陵两桂安置房）运营情况正常，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产管理人未发现异常或重大不利情况。

二、资金使用情况

（一）截至本报告期末，本计划的资金使用均按照委托人投资指令的要求正常进行。

（二）本计划托管专户资金收支情况



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计划收到委托资金人民币 465,000,000.00 元。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运用委托资金人民币 465,000,000.00 元。

3、本报告期内，共收到利息人民币 3,347,225.00 元。

4、本报告期内，本计划实际发生费用人民币 21,700.00 元。

5、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计划托管专户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三、报告期间收益分配情况

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进行收益分配，实际分配金额为人民币 3,325,525.00 元。

四、投资经理情况说明

本计划存续期间，投资经理无变化。

五、其他事项

无。

投资经理：尚晨

电话：010-57303837

电子邮件：shangc@founderff.com

资产管理人：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2 日

资产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

2017 年 1 月 12 日

